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106復興南路1段390號6樓

電 話：02-27012671 分機 212

傳 真：02-27012595

聯絡人：劉守仁先生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全商產字第1020000578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「103年全國模範勞工選拔」活動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2年12月3日勞資1字第1020128281號書函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2年12月11日勞資1字第10201285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會係全國模範勞工選拔產業勞工組推薦單位之一，每年由本會推薦產業勞工乙員參加全國模範勞工選拔，為拔擢績優勞工，請各會員單位推薦所屬產業勞工參加選拔(1員為限)，各推薦單位請自行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官方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cla.gov.tw>)勞資關係業務項下之最新消息下載「103年全國模範勞工選拔及表揚要點」、「企(產)業勞工組選拔表」等相關表格，並於103年2月14日前檢附具參選資格人員選拔表、佐證資料(一式十份)、無不良紀錄證明書正本及參選人切結書乙份等相關資料，以A4格式紙張函送本會綜彙，俾辦理推薦事宜，資格不符或逾時薦送者不予受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單位

副本：

理事長賴正鑑

